



联合国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LIMITED

FCCC/KP/CMP/2005/L.8/Rev.1
10 December 200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
第一届会议
2005年11月28日至12月9日，蒙特利尔

议程项目 11

《京都议定书》第三条第9款：审议《公约》
附件一所列缔约方以后各期的承诺

《京都议定书》第三条第9款：

主席的订正提案

决定草案-/CMP.1

审议《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以后各期在
《京都议定书》第三条第9款之下的承诺

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

遵循《公约》第二条和第三条，

根据《京都议定书》第三条第9款，

1. 决定启动一个进程，根据《京都议定书》第三条第9款审议附件一所列缔约方2012年以后的进一步承诺；
2. 进一步决定该进程应立即开始，应在依本决定设立的《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内进行，该工作组应向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每届会议报告这个进程的状况；

3. 同意该工作组应争取尽早及时完成工作并将结果提交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通过，以确保第一个承诺期与第二个承诺期之间不致间断；

4. 进一步同意该工作组第一次会议应结合两个附属机构第二十四届会议(2006年5月)举行，以后的会议应由该工作组视需要安排；

5. 请缔约方于2006年3月15日前向秘书处提交关于《京都议定书》第三条第9款的意见，以便在汇编后于第一次会议前提供给工作组。

-- -- -- -- --